

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投资项目代码	2504-445303-04-01-220051		
投资项目名称	云浮市云安区2025年度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项目		
招标项目名称	云浮市云安区2025年度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项目工程施工		
标段（包）名称	云浮市云安区2025年度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项目工程施工	公告性质	正常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招标项目实施地点	云浮市云安区镇安镇民强村委、下围村委，石城镇根围村委、高岭村委、茶洞村委共5个行政村24个自然村内。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资金来源构成	项目所需资金争取债券资金、专项资金支持,不足部分由区财政统筹解决。
招标范围及规模	1、招标范围：按云浮市云安区2025年度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项目工程施工图纸内容施工以及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移交，完成并配合相关部门结（决）算、审计、工程保修等工作，具体工程项目内容按工程量清单。投标人必须对整个招标范围进行投标，只对招标范围中部分工程投标者，将不予考虑。 2、规模：最高投标限价¥11399640.42元		
招标内容	对云安区镇安镇民强村委、下围村委，石城镇根围村委、高岭村委、茶洞村委共5个行政村24个自然村污水处理设施开展新建工程，污水处理总规模435m ³ /d。具体内容包括DN110PVC管道6838米，DN160PVC管道12781米，DN200PVC管道14457米，DN300 HDPE管道1050米，污水检查井（D700圆井）90座，污水检查井（500*500方井）652座，接户井（D315 圆井）1345座，化粪池/储存池159座，资源化利用设施52座，2个污水村纳厂。		
工期	计划工期：150个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招标人开工报告批准日期为准。		
最高投标限价	¥11399640.42元		

是否接受联合体 投标	否	
资格能力要求（包括但不限于资质人员、业绩等要求）	投标人资格要求	1、资质条件：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 2、财务要求：/ 3、业绩要求：/ 4、信誉要求： 4.1投标人没有处于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状况； 4.2投标人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黑名单，须提供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网页截图。查询网址为：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4.3投标人近3年内（从发布招标公告当日往前顺推三年）不得发生在处罚有效期内以下情况：①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重大安全事故，或围标串标，或骗取中标，或提供虚假投标材料，或严重违约等违法违纪行为（严重违约情况、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均以司法仲裁机构或行政主管部门等出具的认定文件为准）；②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明令取消、暂停、禁止参与投标且在处罚有效期内。【特别提示：投标人如被查实有在处罚有效期内的以上违法违纪行为的，无论在哪里受到处罚，除其对本项目的投标按无效处理外，其投标行为还须按“提供虚假投标材料”上报相关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不予退还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 5、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须同时具备：①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②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③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由社保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在本单位（或分公司）缴纳的社保证明扫描件。符合国家或各省市相关文件要求可减免或缓缴社保的，可提供当地政府部门允许缓缴社保的相关文件作为缴纳社保的证明；④须在“云浮市智慧建筑管理服务信息平台”注册并通过审核，如为广东省以外的投标人人员班子还须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已登记备案，否则不得参与投标。施工负责人须未在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担任岗位。 6、施工机械设备：/

7、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

7.1本工程项目施工管理班子人员不得同时参加两个或两个以上施工项目的投标。对于担任非关键岗位（项目技术负责人、机械（管）员、材料员、资料员）存在一人多证情形的，可在同一项目内同时兼任两个非关键岗位。施工管理班子人员配备必须达到《关于调整云浮市市政公用工程项目班子人员管理的通知》[云建市（2017）6号]的最低要求，否则其投标文件不予评审；

7.2项目技术负责人（1人）：须同时具有：①市政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②企业聘书；

7.3施工员（1人）、质量（检）员（1人）、材料员（1人）、机械（管）员（1人）、资料员（1人）均须具有：①有效的《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的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合格证书》或《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

7.4安全员（1人）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

；

7.5施工负责人（1人）、项目技术负责人（1人）、安全员（1人）、施工员（1人）、质量（检）员（1人）、材料员（1人）、机械（管）员（1人）、资料员（1人）均须在“云浮市智慧建筑管理服务信息平台”注册并通过审核，如为广东省以外的投标人，人员均须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已登记备案，否则不得参与投标；

注：以上人员均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由社保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在本单位（或分公司）缴纳的社保证明扫描件。符合国家或各省市相关文件要求可减免或缓缴社保的，可提供当地政府部门允许缓缴社保的相关文件作为缴纳社保的证明。

8. 其他要求：

8.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营业执照；

8.2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处于有效期内；

8.3投标人须是未被有关部门明令取消投标资格或暂停承接业务，须按云建通〔2021〕15号文《云浮市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办法》和云建市〔2021〕18号文《关于使用云浮市智慧建筑管理服务信息平台进行企业信用管理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办理信用管理登记，企业参加工程投标、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项目管理等建筑活动的各类注册人员和相关从业人员，应当在“云浮市智慧建筑管理服务信息平台”登记；并提供“云浮市智慧建筑管理服务信息平台”最新月度企业信用评价等级的网页截图（其有效范围为信用等级B级或以上的，新登记备案的还没评级可不提供）； 8.4广东省以外的投标人须按《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取消省外建筑企业和人员进粤信息备案有关工作的通知》（粤建市〔2015〕52号文）的规定，提供在广东建设信息网（网址：http://www.gdcic.net）“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专栏关于投标人进粤企业及人员信息录入的网页截图； 8.5投标施工负责人与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必须是投标人确认定位的，资格审查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申报内容一致，投标人一经中标，项目管理班子人员均不得变更。确须变更的，应符合《广东省招标投标中标后监督管理办法》的变更条件以及《关于调整云浮市市政公用工程项目班子人员管理的通知》（云建市[2017]6号）有关要求，且须经招标人同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变更； 8.6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8.7提供对参与本次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证明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的真实性、有效性签署的承诺函（格式见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中的投标承诺书）。 说明：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公司或法定代表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原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合法批件证明其与原公司为同一公司。
投标人业绩要求	/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	是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下载招标文件的网络地址	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请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 http://zbtb.gd.gov.cn/login ）、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 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index.html#/445300/index ）、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址： https://jyzx.yunfu.gov.cn/login ）下载招标文件及其附件答疑文件、修正文件（如有）等。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
获取招标文件开始时间	2025年10月1日0时0分	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10月24日9时30分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10月24日9时30分（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1、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址： https://jyzx.yunfu.gov.cn/login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2、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开标时间	2025年10月24日9时30分（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	开标地点	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云开标大厅）	
发布公告媒介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招标人	云浮市云安区腾安物资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云浮市云安区六都镇东安大道南66号	
招标人联系人	陈先生	联系电话	16607650427	
招标代理机构	同致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建新西路2号北城艺术大厦11楼	
招标代理联系人	丁先生	联系电话	13250431220	
招标监督机构	云浮市云安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联系电话	0766-8638286	

其他依法应当载明的内容	1、本招标项目<u>云浮市云安区2025年度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项目工程施工</u>由<u>云浮市云安区发展和改革局</u>以<u>云安发改投审〔2025〕32号文</u>批准建设，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计划已于<u>2025年5月29日</u>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 2、注意事项（按最新法律法规文件自行更新） 根据《电子招标投标办法》（2013年2月4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监察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铁道部、水利部、商务部令第20号发布）、国家发展改革委等13部门印发的《关于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规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若干意见》（发改法规规〔2022〕1117号）、广东省发展改革委等7部门《关于加快推进招标投标全流程电子化工作的通知》（粤发改法规函〔2022〕1484号）、云浮市发展和改革局等6个部门印发的《关于深入推进招标投标全流程电子化的通知》（云发改体改函〔2023〕26号）、云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转发《关于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规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若干意见》的通知》（云建市〔2022〕26号）、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8部门《关于印发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标投标交易规则的通知》（粤发改规〔2023〕1号）、《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远程异地评标管理暂行办法》（粤发改规〔2022〕9号）、《关于全面推行云浮市建设工程交易不见面开标和远程异地评标的通告》等相关文件要求，该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即线上开标、评标），投标人需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填写投标信息，下载招标文件，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完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无须提交纸质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如有技术问题请于投标截止时间前的每天 8:00-11:30, 14:30-17:30, 联系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电话：0766-8819989, QQ: 2648788988。 （1）投标保证金转入系统生成的子账号； （2）系统环境要求：win7 以上操作系统、360 极速浏览器（版本12 或以上，极速模式），具体操作请查看【操作手册】云浮市公共资源建设工程交易系统操作指南（https://ygp.gdzwfw.gov.cn/#/44530/fwzn/detail?id=162688983090866176）；有技术问题请致电 0766-8819989, QQ: 2648788988； （3）投标人需用单位的CA锁（或粤企签）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加密上传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4）邀请所有人参加线上（不见面）开标会，投标截止时间前各投标人登录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开标时交易系统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各投标人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按时在线解密【需用单位的CA锁（或粤企签）进行在线解密】。交易系统将向所有投标人公布有效解密（包括按【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和约定
---------------------------	---

】有效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对应的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解密失败且未按【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和约定】有效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5）电子开标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时间进行开标，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公开进行，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参加线上开标。不参加线上开标会议的，致使其投标文件无法有效解密（包括按【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和约定】有效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和放弃投标文件解密失败补救权利；

（6）参与电子投标，可能会出现未知的风险，存在的一切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本项目应严格落实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主管预算单位应当统筹本部门及所属单位该类采购项目情况，对其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预留该适宜部分政府采购预算总额的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70%。

有限公司